

墨子大全

第肆拾册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知者

沛

墨子大全

[第肆拾册]



墨子研究五篇 〓 衛聚賢撰
墨經懸解 〓 陳無咎撰
墨辨疏證 〓 范耕研撰



墨子大全

墨子研究五篇衛聚賢撰 壹

墨經懸解陳無咎撰 柒拾叁

墨辨疏證范耕研撰 叁佰叁拾叁



墨子爲回教徒提要

墨子中所表現的現象，均非中國所能有，是以斯定墨子爲非中國人。但墨子是那一國人，胡懷琛先生以爲是印度的婆羅門教徒，金祖同先生以爲是亞刺伯的回教徒，固然金祖同先生他是回教徒，也說墨子爲回教徒，有些回教的嫌疑，但墨子爲回教徒也有可能。

宗教中多用音樂，如佛教的鐃鼓，耶教的風琴等，惟回教獨不用樂，與墨子的非樂同。而墨子的巨子制度與回教的阿紅制度同而且音也相近。此兩點爲墨子爲回教徒的有力證據，金祖同先生已在本文中說明了。再就墨子中表現的精神與回教的情形言之。

宗教家以慈悲爲懷，故其教徒多不食動物。回教徒對於豬是絕對的不吃，對於牛羊是相對的不吃，要吃是要經阿紅宰殺的，至於大海中的魚蝦海參之類，則可以吃。按牛羊產於近寒帶高坑之地，豬產於近熱帶潮溼之地，魚蝦產於水中，是回教原係靠近寒帶大陸所產生的，本宗教家慈悲爲懷，不吃一切的動物，但因環境關係，其地多產牛羊，故不得不食牛羊，於是有經過阿紅宰殺方准吃的手續，豬的產地距回教發源地爲遠，故絕對的不吃，至於魚蝦產於水中，距回教發源地更遠，故回教的規律未暇計及魚蝦在不食之例。

近寒帶的大陸物產不富，居其地的人民，非刻苦勤作，不足以謀生存。故所產的回教，主用武力傳教，與耶教迥異。教以循循善誘，不同墨子的非樂節非節用，均表現寒帶以自苦爲極二的精神。

至若墨子中下篇文法與回文爲近，亦可爲墨子爲回教徒的一證。

墨子爲回教徒攷

中國古時思想界，向以儒墨并稱，至漢武帝一尊孔子，墨家遂積爲異端，其後傳流蓋絕，至清漢學興起，始稍稍有治墨學者，然以司馬遷等記墨子事略甚簡，故畢沅、王念祖、俞樾、孫詒讓，皆祇爲訓詁章句之學，於其思想源流，尙少發明。至民國十七年，胡懷琛先生爲墨翟爲印度人辨一文，載東方雜誌，始言墨子思想爲從印度來，而墨子則爲印度之佛教或婆羅門教徒。一時學界震動，目爲不經，羣起相辨。然真能得其原本者，實無其人，不過囿於舊日統、統思想，作意氣之爭耳。索古人讀書主註，論難主辨，此乾嘉大儒之所以發揚光大，邁於前代，然決不如今人之互相攻訐也。予年十五六時，方學文章于丹徒鮑扶九先生，得讀胡先生文，以爲證據確鑿，議論精確，然以之爲佛教及婆羅門教，心固未以爲安。當時年幼，志於學，亦不敢有所論列，請之數年，始知墨子之不爲佛教及婆羅門而爲回教也。以予爲回教徒於回教教義稍加親切，故敢著爲文，以與諸先生商榷之。此文大意有五：

(一) 墨子非中國人

(二) 墨子書爲宗教家言論

(三) 墨子非佛教及婆羅門教

墨子爲回教徒攷

(四) 墨子爲回教

(五) 墨子與回教年代的問題

墨子非中國人及墨子書爲宗教家言論之二則，大抵主胡先生之說而補充之；至其爲非佛教及婆羅門教，因中英文參攷書甚少，故祇能以回教作反證；然回教最古之經典，莫如古蘭經，而中國至前年始有譯本；其他關於回教之書最早，皆祇明人所著，故於參攷書方面頗爲缺乏，此深引以爲憾者也。

(一) 墨子非中國人

胡先生於墨子之爲非中國人，其證有八：(一) 哲學方面，(二) 科學方面，(三) 文學方面，(四) 文字方面，(五) 風俗方面，(六) 器物方面，(七) 姓名膚色方面，(八) 弟子方面。予則於此八者外，更得五證，茲分述於下：

(甲) 墨子長篇論文出於印度俗語

墨書中文字之淺者，莫如兼愛非攻等長篇論說文，明白曉暢，於說理之文，最爲適宜，當時諸子，崇奢增華，無有如此者。案印度文學有所謂雅語 *Sanskrit* 俗語 *Prakrit* 蓋如中國之語體文與文言文，俗語文學，專用以解釋宗教儀式，故期以淺近明白，以喻教徒；如中國耶穌教以語體文詳新舊約，解之爲俗語，修羅 *Prakrit* 雅語，又稱爲淨行書 *Brahmunas*，務爲深奧，以爲神聖所造，非一般人所知；據此，則墨書文體似誠出於印度，蓋經上下之

奇特，或卽譯自印度雅語。無論任何宗教，於其經典，皆非常算術，行文必甚深奧而美麗，以託之天帝所造墨經上下文之不易解，或卽此意。至龐愛非攻皆爲教義，故務爲淺近，使教徒人人得解，故以俗語文學出之。以是觀之，墨子書文體是出印度，而印度文學與回教淵源固甚深也。蓋回教文字共有八種：（一）阿拉伯文，（二）波斯文，（三）土耳其文，（四）印度文，（五）烏利邵文，（六）阿富汗文，（七）韃靼文，（八）馬來文。昔日回教教師大都用波斯文，現皆直接用阿拉伯文，讀馬來文者甚少，印度文因與佛教關係，今皆不習，然有許多甚古之經典，仍有譯自印度文者，可知當佛教未倡明時，必有習之者。而墨子或卽爲印度回教，其弟子亦皆印度人，故仍用印度文法譯中文也。或以爲墨子自苦爲極，恐不得大衆之歡迎，故作長篇論說文，反復重述，殊不知諸子之書，皆爲死後門弟子記述，少生前言行流傳後世者，當時傳道祇能憑口宣說，讀經則用雅語，傳教則用俗語，至門弟子始筆之於書，亦一仍其舊，故墨書之長篇論說文，決不如或人所言之簡單也。至經上下文句之旁行標題，甚爲奇特，胡適之於中國哲學史，以爲春秋時所不宜有，胡懷琛則更以爲苟與印度無關，雖至戰國亦不宜有，此說實得其衷。或有以爲此種文句，并不奇特，惟思想精深，文字簡約，取其易於記憶，不知文法繁簡，自有公例，同時諸家之文體，亦未有如墨經者。當時既以簡約易於記憶遵守，何以後人反不能卒讀？且一事物之發明與改良，皆有其過程，決不能倏然發現，若謂其與印度無關，何以中國當時無此等同樣或類似之物？印度以前有無此種格式，雖下可知，然亦不能定其必無也。

（二）墨子用字多訛

墨子書用字多訛，語音皆相近，疑自外國人識字不多，而以音近者相代。或以爲此乃古人假借之例，不能卽目爲訛字；然據經傳通假之例，似與不合。大約經傳通假，約分爲四：一、聲同，如臣之爲辰，鼻之爲異是也；二、爲聲轉，如禱之爲道，宗之爲感是也；三、爲互通，工之爲功，正之爲征是也；四、類通，如父之爲甫，又爲博，方之爲旁，又爲謗是也。此等皆可以曲推旁穿，以明義者。墨子則不然，大都以音近者相代，若云同聲相假，不能如此之多也。蓋以予所檢，約得一百四十餘條。茲舉例如下：

非儒篇 吾與汝 與當作語

夫舜見鼓叟就然 就當作噉

大取篇 倪日之言也 倪當作呢

於其所生妄 妄當作忘

七患篇 地不可以不立 立當作位

尚賢篇 四鄙之萌 萌當作氓

而不施 施當作弛

尚欲祖述 尚當作儻

尚賢中 告女憂卹 卹當作卸

般爵以貴 般當作班

請問下民 請當作親

尚同中 不敢失時幾 幾時作期

哉來見彼王 哉山作載

尚同下 無所里足 重當作踵

兼愛上 物具此也 物當作効

韋以帶錢 錢當作劍

非攻上 往救十人 往當作枉

民乃大振 振當作震

河出綠圖 綠當作洛

節葬下 翁穰經 翁當作擁

操而不擇 擇當作擇

天志下 格人之子女 格當作略

非樂上 而視之鍾 視當作示

出絲二術 術當作緯

否以二伯 伯當作帛

嬖佯佯 佯當作洋

淪食於野 淪當作餒

非命上 吾當未暨數 暨當作暨

非命下 帝式是增 增當作憎

用爽厥師 爽當作喪

耕注篇 我母俞於人乎 俞當作愈

雍人但割而印之 雍當作饗

世義篇 侍女以千盆 盆當作益

上舉三十餘條尚不及全書百分之八十，其訛字之多，蓋可想見。其又甚者，如貴義篇夕見七十士之七訛為漆，

耕注篇三翻六翼之訛為三棘六異，天志中無穆穆務，非命中即作無穆排漏，又作無穆其務，一書之中差訛至此，謂為假借之例，有如是乎？

(丙) 墨經通即繙譯者

經說下云：

「通問者曰：『子智哉乎？』應之曰：『鑽何謂也？』彼曰：『鑽施！』（驢子或螺螄）則智之（知之）若不問

墨子為回教徒故

「觀何謂」一經應以弗智則過，且應必應問之時，若應長應有深淺。」

按通者，恐即古之謠譯。癸辛雜誌曰：「譯者，今北方謂之通事。」清末上海新北門一帶，有所謂露天通事者，專任外人入內地購物任謠譯（此聞諸老輩言）者，則通為謠譯者無疑。或曰驢或螺，實即驢子或螺子，中國文法時有加子音而變為俗語者，茲舉例於下：

雅 俗

戴帽 戴帽子

馬與驢 馬同驢子

貝與螺 貝同螺螄

外人在中國，如經商者傳道者，每昧於文法而精於方言（即俗語），故有「驢何謂也」一答以「驢子」，一則知之，經下所言道問者，教弟子之語，所謂應有深淺者，殆謂長讀則有子音，短讀則無之，此又誤以外國文法讀之矣。何以知之？蓋英文中之 X 在拼法中恆無音，而日文川字在句中皆屬吃音，以此憑之，亦可見墨翟為非中國人。

（丁）墨子之輿地觀念

中國人之輿地觀念，大部以九州為準；中國有九州，中國又為大九州之一神州。案此種觀念，入人甚深，清初講輿地者，尚有劃中國外為八大州，九州之發源則在禹貢，以為禹治水而劃分九州，雖其言之未必可信，然中國人因

治水之功每聯想及九州，故言禹之治水者必稱九州，而墨子倒不然，茲觀其言曰：

兼受中一古者禹治天下，西爲西河魚鹽，以渠渠孫皇之水，北爲防原阪澤池之資，西爲底柱，塞龍門，以利燕代胡貉與西河之民；東方滎之陸，防孟諸之澤，滌爲九澮，以隄東土之水，以利冀州之民；南爲江漢淮汝，東流之注五湖之處，以利楚荆越與南夷之民。」

觀此，墨子乃以禹之治天下爲四方，似與中國九州之系統不合。而印度則有分世界爲四方之事，蓋印度以喜馬拉雅山爲中心，其北爲北狗廬州，西爲西牛火州，南爲南瞻部州，東爲東勝神州，謂之四大部州。墨子之分四方，或卽來自印度，亦未可知也。

(戊) 墨子中之神語與傳說

非攻下曰：

「昔者有三苗大亂，天命殛之，日妖宵出，雨雪三朝，龍生乎廟，犬哭於市，夏地坼及泉，五穀變化，民乃大振，高陽乃命元宮，禹親把天下之瑞戶，以征有苗，四電誘祇，有神人而鳥身，若瑾以待。」案神話之作，必有所自來，如姜源等皆有所本。人而鳥身之神，於前未之聞，墨子亦不言所自出。惟山海經海外東經有所謂勾芒神者，亦人而鳥身，又中次八經自景山至琴鼓山，凡二十三山，亦有身鳥人面之神。衛聚賢先生古史研究第二輯山海經研究，謂此等神話來自印度，今墨子已載此神，當自墨子時傳來也。又墨子數言蛇事：

墨子爲回致徒攷

親士儒 神蛇近暴

大取儒 其類在蛇文

其類在死蛇

案蛇為熱帶之物，中國地處溫帶，古時北方又寒，故書中少有言蛇事，左傳內蛇與外蛇鬥，史家已附會其事，可知蛇之少，而墨子敢言蛇事，當從熱帶傳說來也。

除此五證外，墨子於節葬下又曰：

「今執厚葬久喪者言曰：『厚葬久喪，固非聖王之道。夫胡說中國之君子為而不已，採而不擇哉！』子曰：此所謂便其習，而義其俗者也。」

中國之君子，厚葬久喪，外國人則以其「非聖王之道」，而中國之君子則以為「使其習義其俗」了。此亦可以為墨子為非中國人之一證也。

(二) 墨子書為宗教言論

胡適深先生從宗教方面辨證，明墨子為宗教家，其說有四：

(一) 天志明鬼有宗教家語

(二) 墨翟弟子有宗教精神

(三) 鉅子制度與宗教制度

(四) 墨子有役使鬼神、隱形、幻化等術

果也。墨子之爲宗教家，已有書爲證。茲錄其文章子以爲其根本思想所在者，不過十八篇：

親士 修身 所染 法儀 七患 辭過 三辯 尚賢 (上中下作一篇論) 尚同 兼愛 非攻

節用 節葬 天志 明鬼 非樂 非儒

其中節葬、非樂、非攻、天志明鬼等完全與回教相合，將於下章詳之。尚同、尚賢、親士、修身、法儀、七患、一望亦知其爲宗教之儀式，至於兼愛亦爲宗教家籠絡教民之具，非儒爲黨同伐異之本色，以此觀之，固皆宗教家也。或又以爲墨子是貧賤之下流社會，以不滿於當時之苛政，故利用神怪之談，養成激昂慷慨之事，以及抗當時士大夫階級，其文章祖看似有宗教家語氣，不知實爲下流社會中之一種反抗現象耳。予以爲不然，夫宗教之形成，有三大要素，一理知，二感情，三對象。宗教家利用神怪之談，以控制一切，使人任信仰上有所專屬之時，發出一種激昂精神，在哲學方面名爲 *Introspection*，在回教方面名爲 *amantaman*，其意爲篤信而能繼之以實踐者。在下流之貧賤社會，恐無此種現象，並其組織因爲下流之社會，祇能單獨占其任一部分，或傾於神怪之談，或偏於激昂之事，蓋所謂激昂之事者，大都爲反抗統治階級之反應，知反抗即爲有一種自我力行之精神，可以不顧痛苦，不畏強禦，以達其目的，所謂兼愛自苦節用三者皆爲其工具，并無依傍，而一集團之形成，往往建築於其上，所謂意義相感者即屬之。

至神怪之談則完全與之相反蓋其信個人身體以外，另有一大權威之物，在主宰一切，此其爲物，是超物質的，超空間的，是主觀之物，能判斷而操有一切權力者，彼信此種大有權力之主宰，於是愈覺自身之渺小力量之微弱，對於外界亦發生胆怯，亦無方能打破環境，惟有求之于有權力之物以挽救之。因生一種信仰，隨便憑附於各種歷史上有關係之人物，久而久之，濫爲甚多，因成爲一種神怪之談。案此種神怪之談，與激昂之事，在下流社會中，是永不相合的，一旦相合，卽成爲前清義和團一流，蓋彼雖無宗教之儀式，而精神則全與宗教相合也。故墨子既非下流貧賤社會，亦非政治主張，而爲宗教家言也。然其篇中，亦儘有言政治，不知此乃墨子以說明宗教之階梯者。蓋文中若爲宗教家言，必覺其空洞，而不能感人，故必舉事實以證明之。事實證明，必許人人皆知者；人人皆知者，莫如政治。且當時政治混亂已極，人民因久亂思治，灌以宗教智識，無異服一清涼劑，故墨子當時傳佈甚速，幾認儒家而上之，此亦非政治力量所能及，其在政治上之地位亦甚微，焉克致此，今觀其言曰：

節葬下：『今唯母以厚葬久喪者爲政，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形政必亂；若苟貧，是糞穢酒醴不淨潔也；若苟寡，是事上帝鬼神者寡也；若苟亂，是祭祀不時度也。……則惟上帝鬼神降之罪，厲之禍罰，而棄之，則豈不亦乃其所者……』

案此段墨子一方暗示以力行爲政，一方卽以上帝鬼神有權威或不力行之輩，而古蘭經亦云：

泥撒宜章：『主欲揭示汝輩以往古之律例，爲導允汝自戕，主固至聖至公，主欲寬宥汝輩耽嗜私慾者，偏自

估惡而背叛之，主欲爲汝輩滅過。」

案宗教家無非勸人爲善，然而無拳無勇，祇能利用神怪以降服一切，在墨子亦中可以見得。

非攻下：「還至乎商王紂，不序其德，祀用失時，兼夜中十日，雨土于薄，九鼎遷止，婦妖宵出，有鬼宵吟，有爲男，天雨肉，棘生乎國道，王兄自縱也，赤鳥含珪，降周歧，社曰：「天命周文王代殷有國。」一案此種神怪之談，決非

政治者所言，古周經亦有同此意者。

瑪儀戴章：「呼穆民汝當畏主，欲求介紹主前，當爲主術道而戰，自謂福果逆徒於末曰：雖富有大地，積資若干，以贖其罪，奈不見納，必罹峻形，卽欲火中圖逸，而無路得出，妖魘且降，其家無常。」

人每誤墨子爲政治主張，其主因乃見墨子書中有言政治者，不知政治亦爲宗教宣傳力量之一。外國宗教，如天主耶穌伊斯蘭佛教等，與政治皆息息相關，教墨子之言政治，不能卽謂爲非宗教也。

(三) 墨子非婆羅門教及佛教

胡瓊琛先生，初以墨子爲佛教，繼又以爲婆羅門教，其根據有三：一、以爲墨子爲印度人，而佛教及婆羅門教皆印度，其間間有相合者，故以爲不獨佛教卽婆羅門教。按印度地處熱帶，物產豐富，人民不勞而獲，以爲自然界之權力，比自已力行之能力爲大，覺其必爲一種權力，而有理知之物，人之禍福亦皆爲其所給，與不若寒溫帶之人，必自操而獲，無餘暇以作玄思，故寒帶無宗教，而熱帶又因各部落感覺之不同，其教亦雜，所謂閃族之宗教者，皆屬

之不必不屬佛教即爲婆羅門也。二、哲學方面辨證，以爲墨子之智識論出於乾尼子經，不知其即出於回教知認，見認，續認三品也。茲於下章詳之。三、文字方面辨證，則誠如楊寬君所謂「後世譯佛書者，嘗攷墨書，不能謂墨書本於佛書也。」按此三者，皆不足以墨子爲佛教及婆羅門之證。至其根本思想，更又與婆羅門佛教相反者，蓋婆羅門主重階級，分種性爲四，以之配梵天四體；婆羅門自謂從其口出，王種自其腕出，毗舍自其脛出，奴隸自其足出，階級既分，待遇亦殊，而墨子則主兼愛，其以爲一切禍亂之起，皆起于不相愛，故曰「天下兼相愛則治，相惡則亂。」故主張愛無次等。

兼愛篇：「吾聞明君子天下者，必先萬民之身，後爲其身，然後可爲明君於天下。是故退略其萬民，飢卽食之，寒卽衣之，疾病侍養之，死喪葬埋之。」

故君子莫如審兼而務行，此爲人君必惠，爲人臣必忠，爲人父必慈，爲人子必孝，爲人兄必友，爲人弟必悌。

若當兼之，不可不行也，此聖王之道，而萬民之大利也。」

此與婆羅門之自以爲至高無上，宜在侵境，而以利己爲宗旨者，判若天淵，又墨子

非命篇：「今天下之士君子中實，將欲求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當若有命者言也。曰：命者，暴王所作，寐人所術，非仁者之言也。今之爲仁義者，將不可不察，而強非者此也。」

以命爲暴王所作，以愚衆人者，謂之婆羅門，謂自殺清白，餘皆卑汗，以嚴定其階級制度，而託之於梵天。故墨子